

##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对公司 2008 年半年度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

#### 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精神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有关规定赋予独立董事的职责,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2008年上半年,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能够认真贯彻执行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 and 关联方占用资金风险。

#### 二、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对外担保

2008 年上半年,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没有出现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2008 年上半年的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况。

#### 三、对外担保

2008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者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2008年上半年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者个人提供担保的事项。

我们就上述情况发表如下意见:公司严格执行证监发[2003]56号文件规定,在2008 年上半年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2008 年上半年,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及对外担保事项(公司为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除外)。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毕振东 黄晓榕 陈国龙

2008 年 8 月 25 日